

富民县交通运输局

〔A〕

〔公开〕

富交函〔21〕号

关于富民县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29 号 建议答复的函

李祖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轿子雪山旅游专线至和平村道路纳入道路项目库》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建议中轿子雪山旅游专线至和平村道路为轿子雪山旅游专线建成后保留给地方使用的施工便道，经我局与上级交通主管部门争取，已将该道路纳入云南省公路基础数据库，纳入里程 3.084 公里，自然村户数 55 户。

感谢您对交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附：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

富民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 6 月 4 日

(联系人及电话：屠赛晶，137****3496)

抄送：县政府目督办、县人大代表委

富民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 6 月 4 日印发

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

承办单位填写	建议人 (领街人)	李祖军	建议编号	(2024) 29 号	承办单位	交运局
	面商领导	段雁鸿				
	议案(建议)标题	关于轿子雪山旅游专线至和平村道路纳入道路项目库的建议				
	建议采纳情况(打“√”)	全部采纳	部分采纳	解释说明	不能采纳	
		√				
建议落实情况(打“√”)	已解决或基本解决(A类)	列入计划逐步解决(B类)	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考(C类)			
	√					
建议者填写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					
	收到答复件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答复前听取意见(面商)方式	上门	√	邀请前往	电话或其他	未联系
	办理(走访)人员态度	好	√	较好	一般	较差
	答复是否针对所提建议	针对	√	基本针对	未针对	
	是否同意办理结果	同意	√	理解	保留	不同意
	对建议办理情况的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无					
	代表签名	李祖军			联系电话	1
2024 年 6 月 4 日						

说明：1.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
2.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请填妥返承办部门，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地址：永定街88号，传真：68811265)、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地址：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1室，传真：68812766)或县政府目督办(地址：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传真：68812001)。